

股票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粤泰股份

编号：临2016-066号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告了《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现就公司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2016年3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据此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补充披露如下：

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公告了《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于2014年6月18日公告了《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公司拟向粤泰集团、淮南中峰、广州新意、城启集团、广州建豪、广州恒发、广州豪城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房地产业务经营性资产，具体包括：粤泰集团持有的淮南置业60%股权、海南置业52%股权；淮南中峰持有的淮南置业30%股权；广州新意持有的海南置业25%股权；城启集团持有的广州天鹅湾项目二期；广州建豪持有的雅鸣轩项目一期；广州恒发持有雅鸣轩项目二期；广州豪城持有的城启大厦投资性房地产。上述交易已于2016年3月30日全部完成。

由于本次交易完成时点为2016年3月30日，公司在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将重组置入的资产纳入了合并范围，因此对比公司经审计的2015年度报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公司的总资产从原来52.86亿元增加到了118.13亿元，净资产从原来的10.25亿元增加到了53.53亿元，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等数据指标均发生了较大幅度的变动。由于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对于经营管理层、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批权限以及信息披露标准皆是按照公司经审计的最近

一期审计报告为标准而确定，因此为了公司在未来的日常经营活动中，不频繁出现触及重大资产重组界限的情况，公司特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据此出具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5 日